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2-031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5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722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2亿元的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1日